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同寅謹向各股東提呈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經審核財務報告，以供省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年內保持不變，包括作銷售用途的物業發展及作租賃用途的物業投資。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第42至93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本公司概無就本年度宣派或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董事

於本報告書刊發日期仍然在任及本年度內任職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百欣 (主席)
 林建名 (副主席)*
 林建康 (行政總裁)
 何榮添 (副行政總裁)°
 林建岳
 李寶安
 余寶珠
 姚逸明

非執行董事：

林建高°
 趙維°
 蕭繼華°
 蕭暉榮°
 余寶群°
 王怡瑞**
 林秉軍**
 梅應春**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並為°之替代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續)

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之規定，梅應春先生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遵章告退，惟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之規定，林建康先生、何榮添先生、姚逸明先生、林秉軍先生及余寶群小姐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遵章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由僱用公司於一年內在免付賠償之情況下(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未到期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5(iii)、5(iv)及5(v)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為重大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之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5(ii)及27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重大合約，或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書刊發日期，以下之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被視為於與本集團之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持有權益。

林百欣先生、林建岳先生、林建名先生、林建康先生及余寶珠女士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之公司持有權益及／或出任董事職務。

由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公司之董事會，且上述本公司董事未能控制董事會，是以本集團得以按公平原則經營本身之業務並獨立於該等公司之業務。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

執行董事：

林百欣先生，主席，現年89歲，麗新集團創辦人，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鱷魚恤有限公司主席、麗新發展有限公司名譽主席。林先生於五十年代中期開始參與物業及投資業務，在製衣業更有近六十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獲香港大學頒授名譽院士銜。林先生亦曾任中華人民共和國港事顧問，以及為《香港明天會更好基金》創會成員。

林建名先生，副主席，現年67歲，於一九九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並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趙維先生、蕭繼華先生、蕭暉榮先生、林建高先生、何榮添先生及余寶群小姐之替代董事。林先生為麗新發展有限公司及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鱷魚恤有限公司之副主席。林先生在物業發展及投資以及製衣業務方面具有廣泛經驗，自一九五八年起，林先生一直負責製衣業務之日常管理事務。林先生為林百欣先生之子及林建岳先生之兄。

林建康先生，行政總裁，現年36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鱷魚恤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林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所頒授的理學士學位，並曾於國際律師行齊伯禮律師行接受律師培訓。彼為香港律師會和英格蘭及威爾斯律師會之會員。林先生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物業發展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林先生為林百欣先生之子，亦為林建岳先生及林建名先生之幼弟。

何榮添先生，副行政總裁，現年46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何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十一月加入麗新集團。彼現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財務總監，並有逾二十年財務經驗。

林建岳先生，現年47歲，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林先生亦為麗新發展有限公司主席兼總裁、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副主席、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及鱷魚恤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林先生在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並為香港地產建設商會董事、香港酒店業主聯會會員以及港英友誼協會理事會會員。林先生為林百欣先生之子及林建名先生之弟。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執行董事：(續)

李寶安先生，現年49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李先生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執行董事及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李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加入麗新集團。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擁有逾二十年財務及商務經驗。

余寶珠女士，現年79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余女士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鱷魚恤有限公司、麗新發展有限公司及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余女士於成衣製造業方面擁有逾五十五年經驗，並曾於六十年代中期從事印刷業務。於七十年代初期，彼開始將業務擴展至布料漂染，並於八十年代後期從事物業發展與投資業務。余女士於二零零零年間開始在港投資飲食行業。余女士為林百欣先生之妻子。

姚逸明先生，現年38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姚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麗新集團，現任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附屬公司帝怡投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負責物業發展業務。姚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建築管理學碩士學位及同時擁有多個專業資格，包括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英國特許仲裁人學會會員及香港註冊專業測量師。彼亦為上海市及廣州市房地產業協會理事。姚先生曾服務於香港政府及國際顧問測計師行，並擁有逾十五年香港及中國物業投資、土地買賣、項目策劃及管理經驗。

非執行董事：

林建高先生，現年56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在成衣製造及中國貿易方面有超過十年之經驗，並從一九九四年起已在麗新集團擔任主席顧問(中國事務)一職。

趙維先生，現年73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趙先生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麗新發展有限公司、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及鱷魚恤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擁有超過四十五年生產管理經驗。

蕭繼華先生，現年72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麗新發展有限公司、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及鱷魚恤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擁有超過三十年製衣業管理經驗。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非執行董事：(續)

蕭暉榮先生，現年58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蕭先生為中國藝苑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香港藝苑企業有限公司總裁、汕頭經濟特區藝苑文化廣場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中國西安美術學院客座教授，及 Chekiang University 中國藝術研究員。蕭先生是著名中國畫家，熱衷參與文化及市政活動，在海內外文化藝術界有相當聲望。現擔任多個組織及社團如廣東社團總會會董、香港書畫文玩學會主席、香港汕頭商會會董及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等。蕭先生在國內有廣泛聯繫，也是鱷魚恤有限公司中國事務高級顧問。

余寶群女士，現年54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余女士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高級經理。彼有逾二十五年製衣出入口業務豐富經驗，並自一九八零年起管理製衣出口配額之營運。余小姐自二零零二年開始獲推選為香港製衣業總商會會董。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怡瑞先生，現年55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一九七一年畢業於南澳洲阿得雷德大學，並於一九七四年在加拿大皇后大學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七六年在加拿大魁北克省成為特許會計師，並於一九八八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王先生在香港及海外核數及財務方面具豐富經驗。王先生現時為香港岑偉文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林秉軍先生，現年55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於一九七四年畢業於美國俄立岡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自八零年代中期積極參與中國內地之物業發展及投資，在此行業具備豐富之經驗。林先生已服務香港上市公司之董事會逾十年，現為麗新發展有限公司和意科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和南海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上述四間公司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梅應春先生，現年59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先生現時為梅氏金製衣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擁有逾二十年製衣業經驗。彼畢業於美國田納西大學工商管理系。梅先生為中華總商會之會董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之會董。

高層管理人員：

胡勁恒先生，現年43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胡先生持有會計理學士學位(紐約州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北京大學)及法律碩士學位(香港城市大學)，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之資深會員。胡先生有逾十五年財務及行政之經驗，除曾於多間上市公司擔任集團之總會計師、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外，亦曾於香港政府、會計師行、大型零售公司及大型電子傳媒公司工作。

蘇曉虹先生，現年54歲，為本公司之助理副總裁，有超逾二十年之中國內地項目發展及管理經驗。於一九九五年五月加入麗新集團前，彼受聘於大北歐集團及新鴻基發展(中國)有限公司為助理項目經理。蘇先生負責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項目之日常管理。

唐捷先生，現年59歲，為本公司副總裁，於中國內地之項目發展及行政管理有超逾二十年之豐富經驗。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加入麗新集團前，彼受聘於海裕集團為中國內地貿易及房地產業務經理。唐先生負責本集團廣州地區之行政管理。

黃文光先生，現年41歲，現任上海麗興房地產有限公司(「上海麗興」)董事。彼曾任職香港半島酒店、香港麗嘉酒店、北京王府酒店及廣州中國大酒店約二十年，擁有管理五星酒店及服務式住宅之經驗。黃先生其後受聘於香港某集團屬下之物業管理公司任總經理。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現負責上海麗興之項目管理、市場推廣、銷售及租賃之營運事宜。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下列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的相聯法團）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或被視為擁有以下好倉及淡倉而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該條所提及之登記冊中；或(c)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本公司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於股份之好倉		身份	總數	百份比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林百欣	115,156,000	無	2,650,688,037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765,844,037	47.09%
余寶珠	無	2,765,844,037 (附註2)	無	實益擁有人	2,765,844,037	47.09%

附註：

- 此等於本公司之權益相當於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實益擁有1,819,206,362股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Silver Glory Securities Limited（「SGS」）實益擁有831,481,675股股份。鑑於林百欣先生（及其聯繫人士）持有麗新製衣已發行股本約33.99%之權益，故林百欣先生被視作擁有由麗新製衣及SGS持有本公司2,650,688,037股股份之權益。

林百欣先生、林建岳先生、林建名先生、余寶珠女士及賴元芳女士均為麗新製衣之董事，並合共持有麗新製衣已發行股本約42%之權益。

- 鑑於余寶珠女士之配偶林百欣先生擁有該股份之權益，故余女士被視作擁有本公司2,765,844,037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權益或被視為擁有好倉及淡倉之權益而須如上述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登記在登記冊中。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任何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作為向本公司合資格僱員（定義見「購股權計劃」）提供鼓勵、獎勵、報酬、補償及／或提供福利之途徑。

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已行使之購股權載列如下：

姓名	授予日期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期限	購股權價格	行使日期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已行使購股權數目	之購股權數目
林建名(董事)	19/9/2003	46,062,400	19/9/2003— 2/10/2011	每股0.169港元	8/1/2004	46,062,400	無
林建康(董事)	19/9/2003	46,062,400	19/9/2003— 2/10/2011	每股0.169港元	8/1/2004	46,062,400	無
		92,124,800				92,124,800	

於緊接授出上述購股權當日前之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0.161港元。

31

於緊接行使上述購股權當日前之二零零四年一月七日，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255港元。

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如上述披露者所示，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僱員或人士授出之購股權被取消或已失效。

因為不能於授出當日預計及查明有關決定估價的多項關鍵因素，董事會認為並不適宜披露授予上述股東購股權之理論價值。董事會相信，基於假設之估價將屬推測且不具意義。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其中若干人士為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之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權益：

名稱	身份	性質 (附註1)	於股份之好倉	
			股份數目	百分比
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 (「麗新製衣」)	實益擁有人	公司	2,650,688,037 (附註2)	45.13%
林百欣	實益擁有人	個人及公司	2,765,844,037 (附註2)	47.09%
余寶珠	實益擁有人	家族	2,765,844,037 (附註3)	47.09%
賴元芳	實益擁有人	家族	2,765,844,037 (附註4)	47.09%
Silver Glory Securities Limited (「SGS」)	實益擁有人	公司	831,481,675	14.16%

附註：

- 個人、家族及公司分別代表個人利益、家族利益及公司利益。
- 此等於本公司之權益相當於林百欣先生個人擁有115,156,000股以及該等麗新製衣實益擁有1,819,206,362股及其全資附屬公司SGS實益擁有831,481,675股股份。鑑於林百欣先生及其配偶持有麗新製衣已發行股本約33.99%之權益，林百欣先生被視作擁有由麗新製衣與SGS持有本公司2,650,688,037股股份之權益。林百欣先生、林建岳先生、林建名先生、余寶珠女士及賴元芳女士均為麗新製衣之董事，並合共持有麗新製衣已發行股本約42%之權益。
- 鑑於余寶珠女士之配偶林百欣先生擁有該股份之權益，故余女士被視作擁有本公司2,765,844,037股股份之權益。
- 鑑於賴元芳女士之配偶林百欣先生擁有該股份之權益，故賴女士被視作擁有本公司2,765,844,037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物業詳情

本集團之主要發展中物業如下：

地點	集團權益	工程進度	估計完工日期	預期用途	樓面面積
東風廣場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東山區東風東路787號	100%	現正進行 住宅大廈 第七及八座 前期工程	住宅大廈 第七及八座 2005年年底	住宅／商業／ 辦公樓	總地盤面積 (住宅大廈 第七及八座 及餘下各期)： 26,941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住宅大廈 第七及八座 及餘下各期)： 約184,000平方米
五月花商業廣場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 中山五路68號	77.5%	現正進行裝修及 內部裝璜	2005年年初	商業／ 辦公樓	總地盤面積： 5,782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約49,000平方米
廣麗大廈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越秀區長堤大道	100%	正進行遷徙 原居民	2006年	商業／ 辦公樓	總地盤面積： 8,427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約104,000平方米
金沙州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橫沙	100%	規劃階段	2010年	住宅／商業	總地盤面積： 297,186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約356,000平方米
凱欣豪園 中國上海市長寧區 滙川路88號	95%	現正進行 第一期 建築工程	第一期 2005年	住宅／商業	總地盤面積： 36,149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約175,000平方米

董事會報告書

物業詳情(續)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如下：

地點	集團權益	年期	用途
香港廣場商業平台及若干辦公樓及酒店式服務公寓單位 中國上海市盧灣區 淮海中路282及283號	95%	可持有該物業之年期為50年，由1992年9月16日起至2042年9月15日止。	辦公樓／商場／酒店式服務公寓
香港廣場北座181個單位 中國上海市盧灣區 淮海中路282及283號	100%	可持有該物業之年期為50年，由1992年9月16日起至2042年9月15日止。	酒店式服務公寓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 華山路905弄18號	100%		住宅

本集團之落成待售物業如下：

地點	集團權益	總樓面面積
東風廣場若干住宅單位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東山區東風東路787號	100%	8,987平方米

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本年度內本集團之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本集團投資物業其他詳情載於本報告書上文「物業詳情」一段。

發展中物業

本年度內本集團之發展中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本集團發展中物業其他詳情載於本報告書上文「物業詳情」一段。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及其有關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0。

儲備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b)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作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之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按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為數共3,007,64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011,288,000港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公司可在若干情況下自股份溢價賬撥款向股東進行分派。

慈善捐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作出為數共11,830,000港元之慈善捐款。

優先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權條文。

董事會報告書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年度各年之已公佈綜合業績及資產、負債與少數股東權益概要如下，數字乃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於適當時重列：

業績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u>630,204</u>	<u>119,338</u>	<u>142,510</u>	<u>161,743</u>	<u>191,59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u>240,445</u>	<u>41,332</u>	<u>(87,158)</u>	<u>(165,864)</u>	<u>(153,573)</u>
稅項	<u>(63,820)</u>	<u>(40,462)</u>	<u>(19,434)</u>	<u>(4,180)</u>	<u>103,894</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溢利／(虧損)	<u>176,625</u>	<u>870</u>	<u>(106,592)</u>	<u>(170,044)</u>	<u>(49,679)</u>
少數股東權益	<u>(3,851)</u>	<u>3,483</u>	<u>(348)</u>	<u>352</u>	<u>47,101</u>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 純利／(虧損淨額)	<u>172,774</u>	<u>4,353</u>	<u>(106,940)</u>	<u>(169,692)</u>	<u>(2,578)</u>

董事會報告書

財務資料概要(續)

資產、負債與少數股東權益

	於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固定資產	55,457	52,628	50,280	6,364	8,170
投資物業	2,704,400	2,946,700	2,952,400	2,954,000	2,972,060
發展中物業	3,634,658	3,377,730	3,209,980	3,354,567	3,287,781
負商譽	(10,210)	(10,480)	—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26,595	574,565	588,586	610,543	656,09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5,118	50,127	50,127
長期投資	—	2,300	—	—	—
已抵押銀行結餘	10,262	—	—	—	—
流動資產	<u>724,103</u>	<u>264,392</u>	<u>193,351</u>	<u>228,136</u>	<u>393,966</u>
資產總值	<u>7,745,265</u>	<u>7,207,835</u>	<u>6,999,715</u>	<u>7,203,737</u>	<u>7,368,200</u>
流動負債	435,009	313,336	395,388	389,886	556,743
已收長期租務按金	14,147	12,666	10,735	7,303	8,660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 溢價撥備	—	—	—	—	21,667
可換股擔保債券	—	—	—	—	929,445
可換股票據	—	—	—	—	600,000
有抵押長期計息銀行貸款	1,093,593	1,074,362	829,445	891,635	97,112
一位主要股東提供之貸款	—	—	86,886	53,285	—
遞延稅項負債	711,510	555,783	440,314	427,601	429,032
少數股東權益	<u>215,708</u>	<u>174,318</u>	<u>124,400</u>	<u>123,437</u>	<u>112,587</u>
負債總額及少數股東權益	<u>2,469,967</u>	<u>2,130,465</u>	<u>1,887,168</u>	<u>1,893,147</u>	<u>2,755,246</u>
	<u>5,275,298</u>	<u>5,077,370</u>	<u>5,112,547</u>	<u>5,310,590</u>	<u>4,612,954</u>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來自本集團最大五位客戶之營業額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少於30%。本年度內來自最大五間供應商之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5%，其中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約14%。

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最大五間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1段披露資料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附屬公司」）之若干銀行融資之貸款協議，令本公司主要股東麗新製衣及麗新製衣之聯營公司麗新發展須履行特定責任。

根據該等日期為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四日之貸款協議之契據，於該銀行融資期間，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須促使麗新製衣及麗新發展，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45%。

於結算日，該等融資尚未償還之貸款結餘為782,217,000港元，最後一期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償還。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2段披露資料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聯屬公司之款項（合共超過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總資產之8%並分別及合共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總市值之8%）載列如下：

聯屬公司名稱	本集團所持權益應佔百分比	應收聯屬公司之款項 千港元	附註
漢基百樂發展有限公司	50%	201,852	1
百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25%	475,347	2
		<u>677,199</u>	

附註：

1. 應收聯屬公司之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 除了298,329,000港元之款項按港元最優惠利率加年息2厘計算利息外，應收聯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本集團並無承諾對其任何聯屬公司注入資金或貸款。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2段披露資料(續)

應收聯屬公司之款項總額佔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總資產7,745,265,000港元之約8.7%及佔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總市值之約72%。

聯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如下：

	千港元
投資物業	599,000
發展中物業	169,200
固定資產	5,3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8,780
流動負債淨額	(4,0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68,312
欠股東款項	(1,725,418)
遞延稅項負債	(109,994)
少數股東權益	(6,362)
	<u>(573,462)</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40,010
儲備	(613,472)
	<u>(573,462)</u>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於本年報所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之規定。惟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並非以特定年期委任，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遵從守則第14段之規定組成審核委員會，以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怡瑞先生、林秉軍先生及梅應春先生。

董事會報告書

核數師

於即將舉行之二零零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而於該大會上將動議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二零零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而於該大會上亦通過一項決議案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接替退任之核數師出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於過去三個年度，本公司核數師概無任何其他變動。

代表董事會

副主席
林建名

香港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